2022年2月17日

2022年2月17日

公告编号,2022-017

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

注:1、上述费用不代表最终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

上述测算部分不包含限制性股票的预留部分,预留部分授予时将产生额外的股份支付费

本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 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维持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和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考虑到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核心团队的积极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mi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节出具日、公司已就本次授予的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 批准和授权。本次接予确定的授予日、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 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授予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公司实施本次授予符合《管理办法》

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授予依法履行

的授予所必须满足的条件。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目的投予所必须满足的条件。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目的的程序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 4 号)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激励计

划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确定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 4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签款,淘化広告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血學云云以口川明心 上海澳华内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的方式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2

年2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佳丽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

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确定的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

有关技计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2 月 15 日 授予价格为 22.50 元/股,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66 名激励对象授予 224.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5)。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干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上海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截至报告出具日,澳华内镜和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

(二)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至授

三)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

(四)上海道朋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 次授予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五)深圳价值在线咨询顾问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

数量相关。近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 2.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3.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4. 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层数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全五人原因造成

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将对公司长期业绩提升发挥积极作用。

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号》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漏,并对其内容的直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扣法律责任。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至授予日);

首次授予数量

用。

一个归屋期

证券代码:688212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的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2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康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公司法》 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奇坛伴坛观儿及《上海澳平/特威放行相联公司草桂/的有大规定,会议决以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持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的核官协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制定数据分别。 受予日为 2022年2月15日,授予价格为22.50元/股,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66名激励对象 授予 224.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7日

证券简称:澳华内镜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2年2月15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 224.00 万股, 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 13,334.00 万股的 1.68%。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上海澳华内镜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2 年 2 月 15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22.50 元/股,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66 名激励对象授予 22.40 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投刊官仍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投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澳华 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宫独永法》的(家》)。《关于是上海澳华 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宫理办法》的(家》)。及《关于提供 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 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河召开第一足账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澳华内绘股份有限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带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 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2022 年 1 月 19 日 人。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了《上海澳华内镜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根据公司其 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吕超先生作为征集人就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征集投票权。 3,2022 年 1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 月 28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投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收到一位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同 须色向当事人进行解释说明。当事人未再提出其他同词。2022 年 1 月 2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了《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 2022-012)。

4、2022年2月1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 股东大会投权董事会办理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缴励计划有关事项的 议案》。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

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本次授予的内容与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三)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二/重字公人) 19日及了水下19以6分;或出速等及血平公及水19列9时总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薄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中的规定,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应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

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

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③日本品外办公司。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

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 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2 月 15 日,授予价格为 22.50 元/股,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66 名激励对象误产 22.4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监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 益事尝刈公司本《施励时刊自戊投了常杆是台放抵近行核查,益事尝以为: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 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曾却办法》及《上海证券 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 计划(草案)》及其稿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 任资核令法。在对

(1) 监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

(2) 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 公司确定的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

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

东上,公司华代成100月以700元的校子常行仁总成款,益事会问息公司华代成100月以70万日为2022年2月15日,授予价格为22.50元/股,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66名激励对象授予24.00万股限制性股票。
3、独立董事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2 月15 日,该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2)未发现公司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2)未发现公司存任(官理办还)特法律、法规州规犯注义计规处的景止失规或权政规则 以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3)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所确定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 入厂州处区均级规则分级的办案水厂,约目18级规则公平等《7州北区均级规划系元区第,共下为平代级规则公司 首次授予费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

制, 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 健康发展的责任感, 使命感, 有利于公司的 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及底、小仔在现面含化以及具体胶水的创油的间形。 (5)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提供且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2 月 15 日,授予价格为 22.50 元 / 股,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66名激励对象授予224.00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1.首次授予日:2022年2月15日。 2.首次授予价格:22.50元/股。

3.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4、首次授予人数:66人。 5.首次授予数量:224.00万股。

6、本次激励计划的时间安排:

(1)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1个月。 (2)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13个月后,且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

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且不得在下列期 间归属:

①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 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或者投资决策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

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上述"重大事项"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三个归属期 公司将对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统一办理归属手续。在上述约定期间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按本次激励

首次授予之日起 25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37 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计划的规定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观风》《张远年代《成观》(刘农区的张阳正成宗任妇庙即不得专任。 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 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 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占拟授予限制性 占当前公司股本总额 股票总量的比例 的比例 序号 姓名 王希光 施晓江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

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 2、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入及其惩倡、父母,子处以及外籍员工。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人原因所致。

二、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一)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 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及《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身体、符合《意励计划》(草案》)及其 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

禁入措施;

/in/mi: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政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四)公司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 划(草案)》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早来70年规定的處例对案刊行。 综上、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2月15日,授予价格为22.50元 支,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66名激励对象授予224.00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前6个月卖出公司股份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含公司董事。根据公司自查,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高级管理人员在首次授予日前6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四、云 I 文建力 在 马亚坝影型 同學 按照企业会计推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 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 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 股票授予目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成素技了日的公儿们值, 符号射球符的旅光扩入信气成本或页用和页本公标。 (一)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公司将按照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人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该模型以首次授予日 2022 年2月15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对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了测算,具体参数选

四下: 1、标的股价: 35.76 元 / 股(首次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 13 个月、25 个月、37 个月;

证券代码:600804

债券代码:143143

、历史波动率:14.0755%、17.7002%、17.7570%(分别采用上证指数近 13 个月、25 个月、37 个月的年化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50%、2.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1年、2年、3

年存款基准利率); 5、股息率:0%。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实施公告

公告编号:临 2022-012

证券简称:鹏博士

债券简称:17 鹏博债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含下属于公司)2021 年度新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合诚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及(合诚股份关于续聘)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前述议案经是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 8 月 公司收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美子变更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鉴于原委派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声级先生工作调整、政括派合伙人谭哲先生按替时产家提先生作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资禄先生工作调整、政行派合伙人谭哲先生按替时产家决生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一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合诚股份关于变更备或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该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安排项目合伙人谭哲先生,注册会计师胡增辉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关口。201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安排项目合伙人谭哲先生,注册会计师胡增辉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候骤恰女士按替胡增辉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务。实注册会计师情增转变更为宣传、统承代。二、变更后签字会计师情况介绍签字注册会计师情知分第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由增析,继续完成相关工作。第12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9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21 年开始在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实用所提供的全计远与任务等的。

公司申1报台。 侯璟怡女士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 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对其内谷的县头性、任明时代外元聚任环位小型位开以上。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2 年 2 月 1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333 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博文彪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进入机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2、公司任任益争5人,记师5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成为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监事侯选人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 、以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议案名称: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8人,独立董事邱慈云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

公告编号 - 2022-006

10,816,443,976

78.3264

证券简称,和辉光由

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3、议案名称: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5、议案名称:关于为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案名称

举杨铭为公司第

关于公司《2021 年限 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 受权董事会办理 202 F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相关事宜的议案

:)的议案

b. 举章 霞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6.00、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0,174,187

0.174.187

导票数

0,762,274,468

0,762,374,457

8.1676

8.1678

8.1676

99.5001

.8324

8322

.8321

0003

.521.889

2东类型

2东类型

股东类型

股东类型

义案序号

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 出席 5 人;

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亦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 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审计工作产生最特此公告。

董事会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二年二月十七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张小明,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13年进入合 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项目总监、房建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房建事业部总经理。 张小明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 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于为公司及董事、监 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 任保险的议案 选举杨铭为公司第一届 监事会监事 465,527,568 选举章覆为公司第一届 465,627,557 议案 1、2、3、4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

议案 1、2、3、4、5、6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等则: 10.20. 测定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证引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 性文件及《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上海和解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十次会议、第一届出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擴延的议案》,并于2021年12月29日公告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擴延的议案》,并于2021年12月29日公告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核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采取了无分必要的保密措施,才本激励计划的内案信息规节人和激而性文本激励计划的内案信息规节人进行了登记、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草案公开披露前。个月内(即2021年6月28日至2021年12月28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下:

一、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为旗服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书面查询证明。本激励计划的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亦对其在自查期间交易本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了自查。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假东股份变更明细简单),以及东方投行自查说明,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时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时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时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时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时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时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时情人形式

序号	名称	核並/日並对家 身份	交易期间	合计买人(股)	合计卖出(股)
1	董事	内幕信息知情 人之直系亲属	2021-09-29		500
2	顾磊	激励对象	2021-08-26 至 2021-09-27	1,000	4,000
3	于瑜	激励对象	2021-07-14		6,127
4	程青青	激励对象	2021-07-06 至 2021-12-28	484,901	482,700
5	陈俊俊	激励对象	2021-08-12		200
6	顾建刚	激励对象	2021-10-21 至 2021-10-27	14,400	14,400
7	赵晓峰	激励对象	2021-07-13 至 2021-07-14	33,800	33,800
8	张伟 (5538)	激励对象	2021-10-14至 2021-12-09	3,500	
9	林润	激励对象	2021-07-13 至 2021-12-16	133,090	131,286
10	王荣杰	激励对象	$2021-06-28 \equiv 2021-07-12$		10,678
11	龚凯	激励对象	2021-06-28 至 2021-07-05	10,000	13,720
12	东方投行	本激励计划的 独立财务顾问	2021-07-07		1,284,137

注1:上表中括号内数字为激励对象内重名人员身份证号后四位。 注2:东方投行出售的1,284,137股股票系其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的主承销商而余额包销购人的公司股票,除前述交易外,自查期间内东方投行不存在其他买

等公司股票的情形。 经公司核查,并根据上述 12 名核查对象出具的书面说明,其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系 基于对二级市场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其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激励计划 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未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处获知本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 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关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的经常情况 公司在策划本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按露管理办法》及公司内部 信息管理要求和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 员及中介机构均及时进行了登记确认并签署相应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告知及承诺等文件。在公 可继续本级励计划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四,结论意见

四、结论意见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进行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将注销已回购股份 39,727,900股,占本次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2.34%。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697,191.806 股变更为 1,657,463,906股。
—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十 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和《关于注销 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按照《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 39,727,900 股份分 以注销,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 见。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com.cn)披露的《鹏博 士关于拟注销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13)。2022 年 1月 6日,公司 2022 工关工权任期间则般衍的提示性公告队公告编号:临 2021-113 2022年1月6日,公司 2022年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市设通过上述议案。
2021年12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了《鹏博士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14),凡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2021年12月17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截止申报期间届满,公司未接到债权人申报债权。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情况

一)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原因及依据 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以下简称"但购预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将回购股份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依据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等。上述议案后经公司于2018年7月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9 日完成股份回购,通过集中竟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9,72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77%。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股份,股份总数不超过 39,728,000 股。上述议案后经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国内外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持续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众多员工的收入水平及风险承担能力等主客观条件各有差别,导致继续推进员工持股计划的难度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经慎重考虑、公司参上第一册员工持股计划的边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上述终止事宜。根据《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对已回购的 39,727,900 股股份予以注销,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销手续。 (二)注销回购股份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向中登公司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注销手续。 预计上述回购股份将于2022年2月17日完成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 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阿叉 天豆 ルナッ。 三、注銷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后,其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9定初 削	2000年	9270万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32,357,859	-39,727,900	1,392,629,959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64,833,947	0	264,833,947	
	股份合计	1,697,191,806	-39,727,900	1,657,463,906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及回购股份的注销,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试点指导意见》(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工 作指引》以及《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7 日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物 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谁带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丹红")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 BC0305 胶囊的《药物临床试 验批准通知书》。现将有关信息披露加下:

2022LP00203 2022LP002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 有关规定,经审查,2021年12月10日

BC0305 是在配合饮食和运动的基础上,拟用于改善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的药品。根据米 内网数据查询,中国【城市公立,城市社区,县级公立,乡镇卫生】年度销售趋势显示,非胰岛素类降血糖药2018年至2020年销售额依次为2.541,466万元,2.949,007万元,2.614,678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BC0305项目上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2,678.19万元

该药品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研究并经国家药品监督管

现场市级,10分别的市场选机作规从中70月,同市月底加水以提明力产还国本约如血量目理局市解。市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 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 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信息披露义务。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 步长制药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咸阳中欣顺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欣顺发")为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根据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业务发展规划,为优化 资源配置及组织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决定对中欣顺发予以注销

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

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上述事项已办理完毕,公司近日收到咸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注销登

记诵知书》。 、中欣顺发基本情况 名称:咸阳中欣顺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骅

注册资本:陆佰捌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 年 09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21 年 09 月 18 日至 2051 年 09 月 16 日 昌亚朔底: 2021 平 09 月 16 日 2 2001 平 09 月 16 日 住肝: 陝西省 咸阳市秦都区步长路 16 号 经曹范围: 一般项目: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

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财务数据:中欣顺发自成立以来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无财务数据。

则为效据: 中风则及日成丛以木木开展头卧空昌山刻, 无则为效据。 二、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 降低管理成本, 提高运营管理效率, 公司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中 欣顺发。本次注销后,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

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爱旭股份 编号:临2022-004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愛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创海河")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1,210,2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0%。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0,357,854股,占其所持股份的14.55%,占公司总股本的5.50%。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0,357,854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41.21%, 占公司总股本的 1.44%。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市嘉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 人")合计持股总数为 760,300,256股,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61,347,253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所持股份的 21.22%,占公司总股本的7.92%,

、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 公司于 2022年2月16日接到公司股东天创海河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天创海河
本次解质股份	10,357,854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4.5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1%
解质时间	2022 年 2 月 16 日
持股数量	71,210,246 股
持股比例	3.5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9,347,253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1.2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4%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的安排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质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 股份数量	未 质 押 股 份 中 冻结股份数量
陈刚	655,755,511	32.20%	132,000,000	132,000,000	20.13%	6.48%	132,000,000	-	517,690,989	-
天津天创海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210,246	3.50%	39,705,107	29,347,253	41.21%	1.44%	29,347,253	-	41,862,993	-
佛山市嘉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3,334,499	1.64%	_	_	0.00%	0.00%	_	-	33,334,499	-
合计	760,300,256	37.34%	171,705,107	161,347,253	21.22%	7.92%	161,347,253	-	592,888,481	-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